

## 工程考核单

工程名称：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：ZHJL-KHD-085

被罚单位	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被罚项目	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被罚金额（大写）	贰 万 元 整
罚款原因： 经多次督促与要求，贵单位在采购备品、备件方面仍存在拖延及不积极落实的情况。尽管我方已多次明确提出需求，但截至 6 月 19 日，相关采购工作仍未有效完成，这严重影响了项目的正常进展与后续保障。	
根据合同约定及相关管理规定，现对贵单位作出罚款两万元的处罚决定，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，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；望贵单位能高度重视此问题，尽快完成备品、备件的采购工作，确保项目的顺利推进。若后续仍存在类似情况，我方将采取更为严厉的措施。	
特此通知。 如对本罚款有异议，请在三日内与业主单位联系！	
项目监理部（章）： 总监理工程师： <u>张海龙</u> 日期：2024.06.19	
建设管理单位意见（章）： 项目经理： <u>张伟</u> 日期：2024.06.19	

本表一式3份，由项目监理填报，建设管理单位、送被奖（罚）单位各存1份

